

证券代码：300571

证券简称：平治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3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7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董事5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庆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董事投票表决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成立，董事会同意选举郭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《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内审负责人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经董事投票表决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成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，为完善与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强化公司董事会的管理与运作，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组成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

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具体如下：

1、选举郭庆先生、潘爱斌先生、金小刚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独立董事占一名，郭庆先生任主任委员。

2、选举郝玉贵先生、金小刚先生、郑兵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独立董事占两名，郝玉贵先生具备会计和相关的财务管理专长，任主任委员。

3、选举郝玉贵先生、金小刚先生、郭庆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独立董事占两名，郝玉贵先生任主任委员。

4、选举金小刚先生、郝玉贵先生、郭庆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独立董事占两名，金小刚先生任主任委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《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内审负责人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董事投票表决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核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郭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次聘任的总经理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《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内审负责人的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董事投票表决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核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余可曼先生、史晶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

法律法规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《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内审负责人的公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董事投票表决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潘爱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潘爱斌先生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董事投票表决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戴雯雯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》

经董事投票表决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核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卜云洁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7日